

# 磋 商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欣腾竞磋（货物）2024-015

项目名称：海东市化隆县特色型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

目

采 购 人：化隆回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5 月

# 目 录

|                            |    |
|----------------------------|----|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            | 5  |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7  |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 9  |
| 一、说 明 .....                | 9  |
| 1. 适用范围 .....              | 9  |
|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       | 9  |
| 3. 磋商费用 .....              | 9  |
| 二、磋商文件说明 .....             | 9  |
|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           | 9  |
| 5. 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的质疑 ..... | 10 |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        | 10 |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 11 |
| 7.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 11 |
| 8. 磋商保证金 .....             | 11 |
| 9. 磋商有效期 .....             | 12 |
| 10. 响应文件构成 .....           | 12 |
| (21) 中小微型企业声明函 .....       | 12 |
| 11. 响应文件编印和签署 .....        | 12 |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 13 |
| 12.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 13 |
| 13.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    | 13 |
| 五、磋商过程 .....               | 13 |
| 14. 磋商过程 .....             | 13 |
|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            | 13 |
| 15. 磋商小组 .....             | 13 |
| 16. 磋商程序 .....             | 14 |

|                                  |           |
|----------------------------------|-----------|
| 17. 评审办法.....                    | 16        |
|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 19        |
| 18.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 19        |
| 19. 成交通知.....                    | 19        |
| 八、授予合同.....                      | 19        |
| 20. 签订合同.....                    | 19        |
| 九、磋商活动终止.....                    | 20        |
| 21. 终止情形.....                    | 20        |
| 十、处罚.....                        | 20        |
| 22. 处罚情形.....                    | 20        |
| 十一、其他.....                       | 21        |
| <b>第四部分 采购项目合同书.....</b>         | <b>22</b> |
| <b>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b>          | <b>28</b> |
| 附件 1：响应文件封面.....                 | 28        |
| 附件 2：响应文件目录.....                 | 29        |
| <b>注：此目录根据实际情况编写.....</b>        | <b>29</b> |
| 附件 3：磋商函.....                    | 30        |
| 附件 4：竞争性磋商最初报价表.....             | 31        |
| 附件 6：技术规格响应表.....                | 33        |
| 附件 7：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 34        |
| 附件 8：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5        |
| 附件 9：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6        |
| 附件 10：供应商承诺函.....                | 37        |
| 附件 11：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38        |
| 附件 12：资格证明材料.....                | 39        |
| 附件 13：财务状况证明.....                | 40        |
| 附件 1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 41        |
| 附件 1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42        |

|                                 |           |
|---------------------------------|-----------|
| 附件 16: 磋商保证金 .....              | 43        |
| 附件 17: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 44        |
| 附件 18: 供应商最终报价表 .....           | 45        |
| 附件 19: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 47        |
| 附件 2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48        |
| 附件 2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 49        |
| <b>(一) 采购项目要求 .....</b>         | <b>50</b> |
| <b>1. 说明 .....</b>              | <b>50</b> |
| <b>2. 报价说明 .....</b>            | <b>50</b> |
| <b>3. 商务要求 .....</b>            | <b>50</b> |

青海欣腾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化隆回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对“海东市化隆县特色型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采购，现予以公告，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投标。

|           |  |
|-----------|--|
| 采购项目编号    | 青海欣腾竞磋（货物）2024-015   |
| 采购项目名称    | 海东市化隆县特色型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采购预算额度    | 1740000.00 元   |
| 项目分包个数    | 无  |
| 各包要求      | 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
| 各包供应商资格条件 |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br/>           （1）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br/>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br/>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br/>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br/>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
| 公告发布时间    | 2024 年 05 月 19 日   |
|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  | 2024 年 05 月 20 日至 05 月 24 日  |
| 获取磋商文件方式  |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

|              |   |
|--------------|---|
| 磋商文件售价       | 0   |
| 获取磋商文件地点     | 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  |
|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2024年05月29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  |
|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 2024年05月29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  |
|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 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  |
| 采购人及联系人电话    | 采购人：化隆回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br>联系人：尹仍老师<br>联系电话：0972-8712459<br>联系地址：海东市化隆回族自治县锦绣路与幸福路交叉口北侧   |
| 采购代理机构及联系人电话 |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br>联系人：刘女士<br>联系电话：18797184539<br>联系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昆仑路1号昆仑壹号12楼  |
|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银行   | 青海银行麒麟湾支行   |
| 收款人          | 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银行账号         | 0707 2010 0041 5267   |
| 其他事项         | 1. 公告发布网站：《青海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与采购网》，公告内容以《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br>2. 本次采购采用线上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br>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平台点击右侧咨询小采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 |
| 财政部门监督电话     | 监督单位：化隆回族自治县财政局<br>联系电话：0972-8715192  |

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19日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内容      |  |
|----|---------|--|
| 1  | 采购项目编号  | 青海欣腾竞磋（货物）2024-015   |
| 2  | 采购项目名称  | 海东市化隆县特色型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
| 3  | 采购人     |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4  | 采购代理机构  | 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5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6  | 评分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7  | 采购预算额度  | 1740000.00 元   |
| 8  | 项目分包个数  | 无  |
| 9  | 采购要求    |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   |
| 10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详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中“各包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规定  |
| 11 | 磋商保证金   | <p>磋商保证金金额：<b>2.6万元</b></p> <p>收款单位：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青海银行麒麟湾支行</p> <p>银行账号：0707 2010 0041 5267</p> <p>缴费时间：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p> |
| 12 | 缴费方式    | <p>缴费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磋商响应供应商从其基本账户（须提供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汇（转）入规定的账户。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p>          |

|    |            |  |
|----|------------|--|
|    |            | 无效。  |
| 13 | 磋商保证金退还    |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 14 |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 政采云平台提交  |
| 15 |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2024年05月29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   |
| 16 |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 2024年05月29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   |
| 17 |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 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           |
| 18 | 答疑澄清方式     | 线上答疑   |
| 19 | 代理服务费收取    | 收取对象：成交供应商<br>收款单位：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br>开户行：青海银行麒麟湾支行<br>银行账号：0707 2010 0041 5267 |
| 20 | 缴费方式       | 缴费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
| 21 | 合同签订有效期    |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 22 |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br>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两份原件备案。  |
| 23 | 磋商有效期      |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60个日历日   |
| 24 | 其他事项       | 无  |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本次采购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 合格的供应商：详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中“各包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规定

#### 3.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二、磋商文件说明

####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磋商文件包括：

- (1) 投标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采购项目合同书
- (5) 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6) 采购项目要求
- (7) 磋商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将视为无效响应。

## 5. 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的质疑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评审过程或者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质疑事项处理完成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规定填写《青海省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处理情况表》，并在15日内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并将变更公告发布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 8. 磋商保证金

8.1 供应商须在磋商文件开启时间前缴纳磋商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8.2 磋商保证金由供应商以转款方式直接缴入“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保证金专用帐户。

8.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9.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 10. 响应文件构成

10.1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的证明。编写的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内容):

- (1) 响应文件封面
- (2) 响应文件目录
- (3) 磋商函
- (4) 竞争性磋商最初报价表
- (5) 分项报价表
- (6) 技术规格响应表
- (7)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 (8)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0) 供应商承诺函
- (11)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12) 资格证明材料
- (13)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 (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 (1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6) 磋商保证金
- (17)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8) 最终报价表
- (19)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2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21) 中小微型企业声明函

注: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供应商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 11. 响应文件编印和签署

11.1 供应商须提交一份电子响应文件,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后扫描上传。

11.2 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2.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 13.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13.1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 五、磋商过程

##### 14. 磋商过程

14.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磋商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本项目的磋商活动。供应商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14.2 磋商时，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3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监管、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

14.4 磋商过程有专人记录，并存档备查。

####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 15. 磋商小组

15.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5.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3) 推荐预成交候选供应商；
- (4) 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5.3 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 (3) 对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 (5) 解答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 配合纪检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5.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5.5 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和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 16. 磋商程序

16.1 进入磋商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审议所有响应文件，并按先初审、后详审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6.2 初审阶段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6.2.1 实质性偏离是指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 (1) 不符合第 2.2 款“合格的供应商”之规定的；
- (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或未足额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 10.1 款（1）-（12）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额度或最高限价的；
- (6) 响应文件编排混乱，且擅自修改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的；
- (7) 提交成果时间、磋商有效期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8) 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 (9) 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0) 磋商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处理的其他情况；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6.2.2 非实质性偏离指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2.3 在响应文件初审、详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磋商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6.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

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6.4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17. 评审办法

17.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 17.2 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

| 类别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投标报价 | 报价分   | 30分 | <p>在有效报价中，以最低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报价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得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30%) × 100 (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
| 商务评价 | 类似业绩  | 10分 | <p>投标人提供的业绩为 2021 年 5 月至今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 1 项得 2 分，满分 10 分；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的扫描（或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p>  |
| 技术水平 | 技术参数  | 24分 | <p>提供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4 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根据采购项目内容，需提供出具的产品的检验报告或证明技术参数响应的相关资料或产品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或生产厂商出具的证明文件等资料；)</p>   |
|      | 节能和环保 | 2分  | <p>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得 1 分，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该项得分的认定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和政府部门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网页截</p>   |

|             |                   |      |   |
|-------------|-------------------|------|---|
|             |                   |      | 屏为准，满分 2 分。   |
| 销售及服<br>务情况 | 项目质保<br>及实施方<br>案 | 9 分  | 能够结合项目特点制定质量保证措施。<br>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设备质量保证措施，具体内容包括：①有具体质量保证计划②有具体的质量保证措施③有具体的质量控制流程；投标人每实质性响应上述一项得 3 分，满分 9 分。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不得分。  |
|             | 项目管理<br>及实施方<br>案 | 12 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采购内容提供的供货及配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 供货时间安排、2. 人员安排、3、车辆配备、4、协调与处理（沟通、换货、调货、保障能力）内容完整全面、与项目实际要求匹配，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 12 分；上述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有一项扣 2 分，未提供的每有一项扣 3 分，扣完为止。                    |
|             | 售后<br>响应          | 10 分 | 根据招标要求和投标技术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提供的售后及培训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其中：①售后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②响应及处理周期③技术服务及服务方式④售后服务网点整体情况⑤培训服务方案及目标。<br>上述五项内容均进行了详细描述，中心突出、内容充实、结构严谨的得 10 分；<br>每有 1 项内容虽阐述有欠缺或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 |

|  |       |    |  |
|--|-------|----|--|
|  |       |    | 施，扣1分；<br>每有1项内容未阐述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或未提供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扣2分，最低得0分。                            |
|  | 本地化服务 | 3分 | 售后服务实质性响应时间1个小时内的3分；实质性响应时间1小时以上3小时以内的得2分；实质性响应时间3小时以上5小时以内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提供相关承诺或说明） |

##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 18.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19. 成交通知

19.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9.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八、授予合同

### 20. 签订合同

20.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0.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0.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九、磋商活动终止

### 21. 终止情形

2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1.2 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 十、处罚

### 22. 处罚情形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同级财政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向磋商小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十一、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青海欣腾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海东市化隆县特色型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项目编号：青海欣腾竞磋（货物）2024-015）的磋商文件要求和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磋商文件；
2. 磋商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3.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
4. 成交通知书。

###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_\_\_\_\_。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即服务费、人员工资、管理费、验收费、维护费、手续费、维修费、培训费及服务过程中包含的不可预见等全部费用

### 三、提交成果时间、地点和要求

1. 供货时间：\_\_\_\_\_；

供货地址：\_\_\_\_\_。

2. 乙方提供不符合磋商、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服务），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提供产品（服务）的所有材料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项目完成后\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6.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磋商、响应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7.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 四、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即人民币（大写）：元，提交成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70%，即人民币（大写）：元。

####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2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免费质保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15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非人为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 八、知识产权：

8.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8.2 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8.3 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8.4 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

术、资料和信息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8.5 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行许可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

## 九、其他约定：

##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_\_\_\_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

时间： 年 月 日

青海欣腾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1：响应文件封面

#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2：响应文件目录

## 目 录

|                                  |      |
|----------------------------------|------|
| (1) 磋商函·····                     | 所在页数 |
| (2) 竞争性磋商最初报价表·····              | 所在页数 |
| (3) 分项报价表·····                   | 所在页数 |
| (4) 技术规格响应表·····                 | 所在页数 |
| (5)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 所在页数 |
| (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所在页数 |
|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所在页数 |
| (8) 供应商承诺函·····                  | 所在页数 |
| (9)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所在页数 |
| (10) 资格证明材料·····                 | 所在页数 |
| (11)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 所在页数 |
| (1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施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 所在页数 |
| (1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所在页数 |
| (14) 磋商保证金证明格式·····              | 所在页数 |
| (15) 供应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所在页数 |
| (16) 服务方案·····                   | 所在页数 |
| (17) 供应商最终报价表·····               | 所在页数 |
| (18)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所在页数 |
| (1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所在页数 |
| (20) 中小微型企业声明函·····              | 所在页数 |

**注：此目录根据实际情况编写**

## 附件 3：磋商函

## 磋商函

致：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阅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磋商有效期自响应之日起\_\_\_\_\_日历日内有效。如果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后，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响应）或成交后不签约的，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审办法。

4、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4：竞争性磋商最初报价表

## 竞争性磋商最初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      |            |
|------|------------|
| 项目名称 |            |
| 磋商报价 | 大写：<br>小写： |
| 交货期  |            |
| 质保期  |            |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 “磋商报价”为磋商总价。包含委托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全部费用，即服务费、人员工资、管理费、验收费、维护费、手续费、维修费、培训费及服务过程中包含的不可预见等全部费用。

3. “交货期”是指能够交付货物的具体时间。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包号：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及单位 | 单价 | 合计 | 免费质保期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 |      | 大写：<br>小写： |      |      |       |    |    |       |

注：1. 本表应依照每包采购一览表中的产品序号按顺序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6：技术规格响应表

##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

包号：

|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    |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    | 偏离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参数及配置     | 名称 | 技术参数及配置 |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注：1. 本表应按照每包“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需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彩页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若在评标环节发现该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的，则扣除相应分值。

3. 填写此表时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投标要求，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0”；超出、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只注明“+”、“-”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

4.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附件 7：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投标时提供国家认可的质监机构出具的投标产品的产品检验报告、证明技术参数响应的相关资料（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相关认证等资料。

青海欣腾



## 附件 9：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_\_\_\_\_项目的投标（磋商）、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职务：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0：供应商承诺函

## 供应商承诺函

致：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2024 年\_\_\_月\_\_\_日（项目名称）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磋商），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中标，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补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4、我方承诺，除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进口产品外，所投的产品均为国产产品，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5、在整个招标（磋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磋商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6、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1：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其他投标人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投标人（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2：资格证明材料

###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件）；

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份证明。

(2) 磋商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 13：财务状况证明

### 财务状况证明

按照磋商文件第 2.2 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经第三方机构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

2、提供近半年任意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磋商响应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附件 1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为保证本项目合同的顺利履行，供应商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并提供相关人员的职称证书和用工合同等证明材料。

青海欣腾

## 附件 1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致：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附：“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图，日期截止至投标之日前 10 天。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7：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自 2021 年 5 月以来的类似或相关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服务类型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合同签字盖章页的扫描（或复印）件。

青海欣腾

## 附件 18：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青海欣腾

附件 19： 供应商最终报价表

供应商最终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 初次报价         | 调整因素 | 最终报价 | 交货期限 |
|--------------|------|------|------|
| 小写：          |      | 小写：  |      |
| 大写：          |      | 大写：  |      |
| 最终服务承诺（优惠条件） |      |      |      |

注：此表不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供应商事先须盖章、签字。在磋商期间，由磋商小组确定合格的供应商后在政采云平台提交。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20：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中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认为需要说明的事项。如没有说明事项，此项可忽略。（格式可自定）

青海欣腾

## 附件 2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 附件 22：中小微型企业声明函

## 中小微型企业声明函

致：青海欣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第六部分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一）采购项目要求

#### 1. 说明

1.1. 本项目采购所有服务不能拆分或少报，必须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响应。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必须包括：“磋商报价”为磋商总价。包含委托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全部费用，即服务费、人员工资、管理费、验收费、维护费、手续费、维修费、培训费及服务过程中包含的不可预见等全部费用。若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不能完全包括上述内容，该响应文件将被认为非实质性响应。

1.3. 本次采购服务必须符合国家的强制性标准。

#### 2. 报价说明

本次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磋商最高限价，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不得超出此额度。否则响应无效。

#### 3. 商务要求

3.1. 服务地点：化隆回族自治县

3.2.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

## （二）项目技术参数

参数详见附件最终设备技术参数

青海欣腾